

法務部調查局
媒體政策及業務宣導執行情形表
中華民國115年7月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 標題及內容	標案/契約 名稱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 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 對象	備註
法務部調查局	平面視覺 設計圖樣建議 及繪製	115年平面視 覺設計圖樣 採購案 (第2期)	網路媒體	無限定	公共事務室	總預算	司法調查業務	22,500	鄭介瑤	提升機關形象及 宣傳國家安全與 犯罪防制效果。	Facebook	1. 免予適用預算法 62條之1需標示 「廣告」規範。 2. 配合分期核銷期 程，於7月份支付 第2期款項。